

证券代码：838418

证券简称：绿城股份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北京绿城怡景生态环境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罗晓舫
成立日期	1989年9月8日
注册资本	3,200,000,000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新兴宾馆
邮编	100036
所属行业	建筑业
主要业务	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所需劳务人员；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承包境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机械电子设备、纺织品、服装鞋帽的研制、生产、销售；钢材、生铁、炉料、木材、水泥、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举办国内展览;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管理服务;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工程勘察;工程设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03456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情况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通用技术集团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18 日，注册资本 75 亿元，法定代表人许宪平，国务院国资委持有通用技术集团 100% 股权。公司主营：先进制造与技术服务咨询业、医药健康产业、贸易与工程承包业。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是 1、2019 年 4 月 12 日，新兴集团第 7 期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新兴集团收购绿城股份方案；2、2019 年 5 月 13 日，通用技术集团 2019 年第 7 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新兴集团收购绿城股份方案，并出具了《中国通用技术集团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2019）通办纪字第 7A 号）。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绿城股份控股股东李毅；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名称	北京绿城怡景生态环境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19年/10月/30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比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57,917,800 股，占比 91.32%	直接持股 25,367,800 股，占比 4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2,550,000 股，占比 51.32%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91.3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137,500 股，占比 12.8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9,780,300 股，占比 78.49%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有	1、2019年4月12日，新兴集团第7期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新兴集团收购绿城股份方案；2、2019年5月13日，通用技术集团2019年第7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新兴集团收购绿城股份方案，并出具了《中国通用技术集团公司总经

		理办公会议纪要》（〔2019〕通办纪字第 7A 号）
--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1、2019年8月6日，新兴集团与绿城股份签署《增发投资协议》，新兴集团认购绿城股份发行的 25,367,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p> <p>2、2019年8月29日，新兴集团与绿城股份控股股东李毅（持股 51.32%）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根据协议，李毅在标的公司股东大会上将按新兴集团意见行使其股东权利，与收购方保持一致行动，确保收购方可依法行使实际控制权。</p>

（二）权益变动目的

新兴集团收购绿城股份，融合中央企业及民营企业各自优势的发展思路，顺应国有企业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政策要求，契合通用技术集团作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新试点企业的战略定位，符合新兴集团通过并购重组，补齐资质短板、完善产业链，培育专业化、特色化竞争力的战略方向。

本次收购通过认购绿城股份新发股份及与绿城股份原股东李毅签订一致行动人的方式，收购完成后，新兴集团可填补在市政与地产园林、生态建设、环境修复等领域的市场开发和专业能力短板，延伸产业链，扩展业务空间。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增发协议》及《一致行动人协议》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3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文件。本次股票发行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 25,367,8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价格 1.9381 元，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不存在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增发投资协议》及《一致行动人协议》；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确认的权益变动公告文本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10 月 25 日